关于做好成都片区2017年度“一带一路”团队项目相关工作的通知

“西部之光”计划成都片区有关成员单位：

为进一步围绕国家“一带一路”战略对西部科技创新和人才队伍建设的要求，中科院自2017年起在“西部之光”人才培养引进计划中增设“一带一路”团队项目（以下简称团队项目）。现将成都片区团队项目2017年度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项目类型及申报要求

1. 团队项目旨在推动西部研究所与“一带一路”沿线国家开展科技交流与合作，重点支持西部科研骨干与沿线国家优秀科学家组建科研团队，进行联合攻关。团队项目专项经费为100万元。

2. 团队应由不少于5位海内外科研骨干人才组成，其中海外成员不少于2人，应来自“一带一路”沿线国家。团队负责人应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，年龄原则上不超过50周岁。团队负责人不得与尚在执行期的现有“西部之光”计划项目重复。

3. 每个单位可申报团队项目限1项。

二、年度工作安排

**1. 评审程序：**由用人单位择优推荐至分院，分院负责组织专家进行初选并公示后，报人事局由院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审定。

**2. 时间安排：**各单位在4月24日前完成单位择优；项目集中评审预定在4月下旬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）。

**3. 材料报送：**《中国科学院“一带一路”团队申报表》（纸件11份）、《中国科学院“一带一路”团队申报情况一览表》（纸件3份）（附后）于4月24日前报送分院组织人事处。并将以上材料电子版发送至yl@cdb.ac.cn。

联系人：岳 璐 肖映川

电 话：(028)85229775

E-mail：yl@cdb.ac.cn

附件：1. 中国科学院“一带一路”团队申报表

2. 中国科学院“一带一路”团队申报情况一览表

中国科学院成都分院

2017年4月11日